

安徽庐江三板桥周代遗址发掘简报

厦门大学历史系考古专业 安徽省文物考古研究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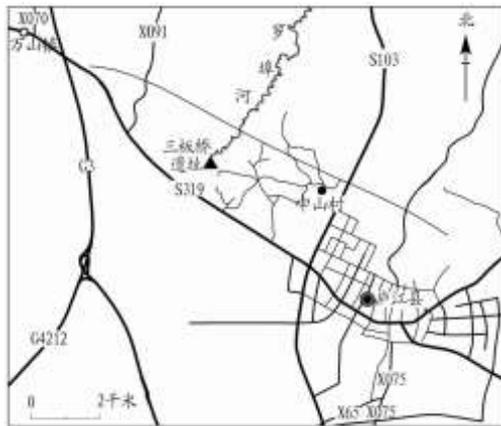
【摘要】:三板桥遗址位于安徽省合肥市庐江县中山村,是一处西周晚期到春秋早期的台型遗址。2018年7—12月,厦门大学历史系对该遗址进行了考古发掘。发现了壕沟1条、房址3座、灰坑29个、灰沟2条。出土了陶、石器等众多遗物,还发现了大量动植物遗存。该遗址的发掘填补了庐江县周代遗址发掘的空白,为研究安徽江淮地区周代考古学文化提供了重要资料。

【关键词】: 安徽 三板桥遗址 台型遗址 周代

【中图分类号】: K871.3 **【文献标识码】:** A

三板桥遗址位于安徽省合肥市庐江县中山村三板桥自然村北部,距庐江县城约6千米,1987年被列为庐江县县级文物保护单位(图一)。遗址由北墩、东墩、西墩3个独立台墩组成,三墩之间距离不超过50米,属于江淮地区典型的周代台型遗址。

2018年为配合安徽省政府“引江济淮”水利工程建设和安徽省“引江济淮”工程文物保护工作,应安徽省文物考古研究所邀请,厦门大学历史系于2018年7—12月对三板桥遗址进行了抢救性发掘工作。共发现周代房址3座、灶2座、灰坑29座、坑9个、灰沟2条,于北墩南侧发现壕沟1条,出土大量陶器及动植物标本。



图一//三板桥遗址位置示意图

本次发掘东、西墩以及北墩东半部分。江淮流域台型遗址上遗存多集中于台墩边缘,故此次发掘探方布设以边缘为主,台墩中部布探沟。总发掘面积2002.25平方米,共布5×5米探方64个,10×10米探方3个,2×50米探沟1条,1.5×1.5米探沟1条(图二)。

一、遗址概况与地层堆积

(一) 遗址概况

三板桥遗址东西两侧各有一条小河，西侧为罗埠河古河道，东侧为无名小河。北墩面积约 5400 平方米，东墩面积约 5100 平方米，西墩面积约 2100 平方米，遗址总面积约 12600 平方米，海拔 20 米，台墩高出地面 3~6 米。三板桥北侧约 1 千米处即为坝埂遗址，本次“引江济淮”文物保护工程共发掘江淮间台型遗址数十处，这些遗址属于较大规模、有规律分布的聚落群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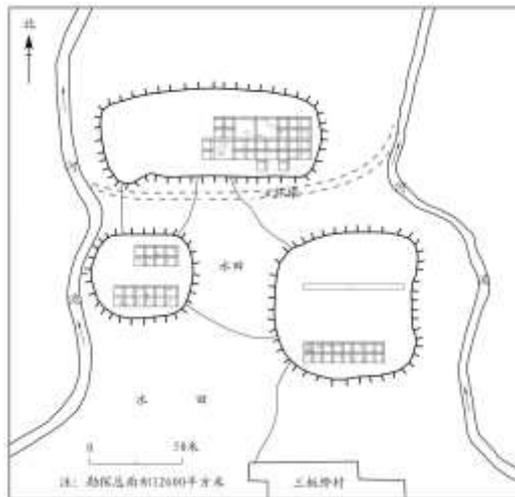
（二）地层堆积

三板桥遗址的地层堆积较厚，各探方堆积状况大致相同。整个遗址堆积呈台地边缘厚、中心薄的形状。现以北墩 TN20E18 南壁、东墩 TS04E20 北壁、西墩 TN01E04 北壁剖面为例，介绍遗址堆积情况。

北墩 TN20E18 南壁共 8 层（图三）。

(1)层：黄褐色偏灰土，土质疏松。厚 0.04~0.1 米。包含现代器物和植物根茎。

(2)层：灰褐色土层夹大量白斑，土质较致密。距地表深 0.1、厚 0.34~0.56 米。包含春秋早期遗物。



图二//三板桥遗址总布方图

(3)层：灰黄色土，土质较疏松。距地表深 0.5、厚 0.3~0.5 米。包含春秋早期遗物。

(4)层：黑灰色与黄色相间土，推测该地层经过多次叠压，土质较疏松。距地表深 0.8、厚 0.3~0.6 米。包含春秋早期遗物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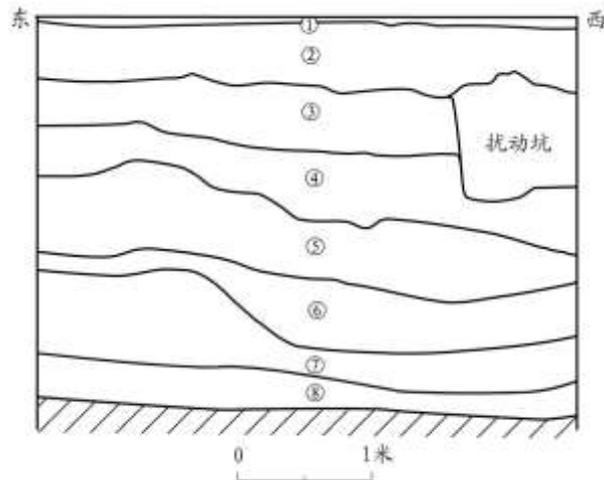
(5)层：间隔层，黄色土，土质较致密。距地表深 1.1、厚 0.5~0.7 米。包含物极少。

(6)层：黑灰色土，土质疏松。距地表深 1.9、厚 0.4~1 米。包含西周晚期遗物。

(7)层：灰黄色土夹锈色斑点，土质致密。距地表深 2.6、厚 0.2~0.7 米。包含西周晚期遗物。

(8)层：灰黑色淤泥土，土质致密。距地表深 2.9、厚 0.16~0.34 米。包含西周晚期遗物。

东墩地层共 3 层，以 TS04E20 北壁为例（图四）。



图三//北墩 TN20E18 南壁地层剖面图

- (1)层：黄褐色偏灰黏土，土质疏松，厚 0.1~0.25 米。包含现代器物。
- (2)a 层：浅黄色土，土质致密。距地表深 0.1、厚 0.2~0.4 米。无包含物。仅见于 TS05E25—TS05E26。
- (2)b 层：灰白色土，土质致密。距地表深 0.1、厚 0.3~0.5 米。无包含物。仅见于 TS04E21—TS04E23。
- (3)层：灰黑色土夹红烧土粒，土质致密，西部薄，东部厚。距地表深 0.1、厚 0.2~0.75 米。包含西周晚期遗物。

西墩 TN01E04 北壁共 4 层（图五）。

- (1)层：黄褐色偏灰土，土质疏松。厚 0.04~0.1 米。包含植物根茎及现代废弃物。
- (2)层：灰黄色土，土色斑驳，土质较致密。距地表深 0.1、厚 0.2~0.4 米。包含春秋早期遗物。
- (3)层：灰黄色土夹少量白斑，底部有焚烧痕迹，土质疏松。距地表深 0.4、厚 0.6~1 米。包含西周晚期遗物。
- (4)层：青灰色土夹杂大量锈色斑点，土质较致密。距地表深 1、厚 0.1~0.3 米。无包含物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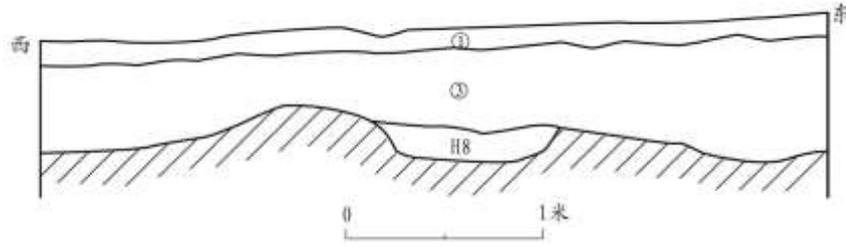
二、遗迹

本次发掘遗迹主要有壕沟、灰坑，亦有房址、灶、柱洞等居住类遗迹（图六—图八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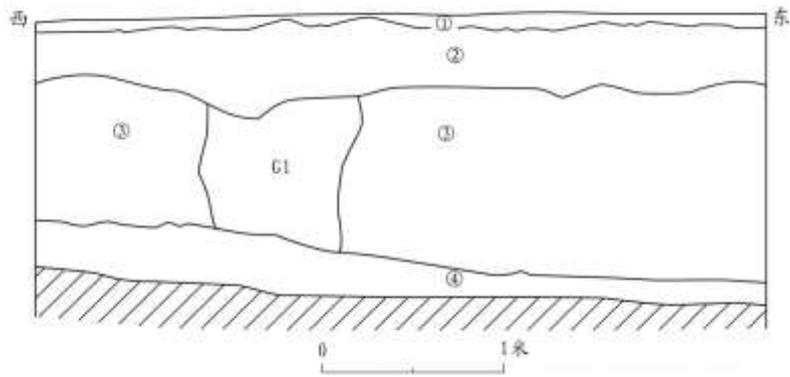
（一）壕沟

在对三板桥遗址北墩发掘之前，“引江济淮”工程建设施工队已对台墩下地平面进行了取土作业。考古队在观察施工断面

后，发现一条由北墩南侧延伸至东侧的壕沟，于壕沟中部开设 1.5×1.5 米解剖沟一条。壕沟距地表深 3 米，壕沟底与北墩相对高差 8、宽 2 米。壕沟内堆积单一，仅 1 层青灰色淤泥土，与北墩(8)层堆积相同，为静水湖沼堆积（底部见有蓝铁矿沉积）。因为取土破坏严重，环壕仅存北墩南侧段，根据航拍观察壕沟走向，推测该壕沟连接北墩东西两侧古河道，形成三面闭合的环壕（图二）。



图四//东墩 TS04E20 北壁剖面图



图五//西墩 TN01E04 北壁地层剖面图

(二) 灰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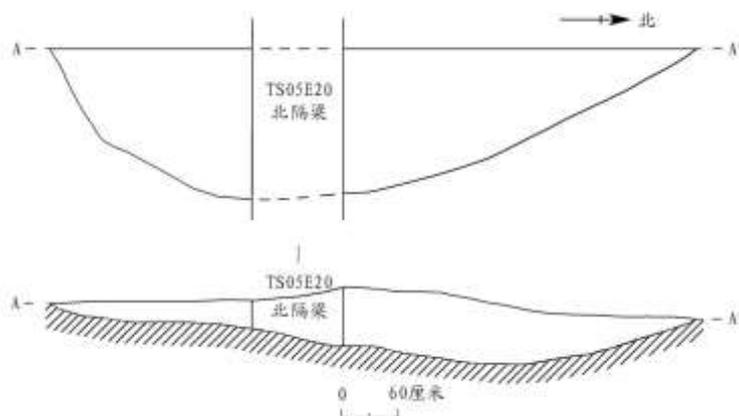
灰坑 29 座，灰沟 2 条。

H1 位于东墩 TS04E20 和 TS05E20 西侧，开口于(1)层下，打破 H7。平面形状不规则，斜直壁，平底。长径 7.1、深 0.7 米。坑内填土呈灰黑色，土质松软，含少量红烧土块和炭屑，出土少量陶片，以夹砂灰陶为主。可辨器形有绳纹鬲（图九）。

H11 位于西墩 TN01E04 东南侧，开口于(2)层下，平面形状呈不规则形，弧面壁，平底。长径 1.2、短径 0.7、深 0.5 米。坑内填土呈灰黑色，土质较致密，含少量炭粒，出土少量陶片，以夹砂陶为主，红褐陶与灰黑陶均有。可辨器形有罐残片及绳纹鬲（图一〇）。

G1 位于西墩 TN01E04 北侧，开口于(3)层下。平面呈条状，弧面壁，平底。清理长 4、宽 0.9、深 0.85 米。沟内填土呈灰黑色，土质较疏松，含少量炭粒，出土少量陶片，以夹砂陶为主，红褐陶与灰黑陶均有。可辨器形有罐残片和绳纹鬲（图一一）。

图八//三板桥遗址西墩总平面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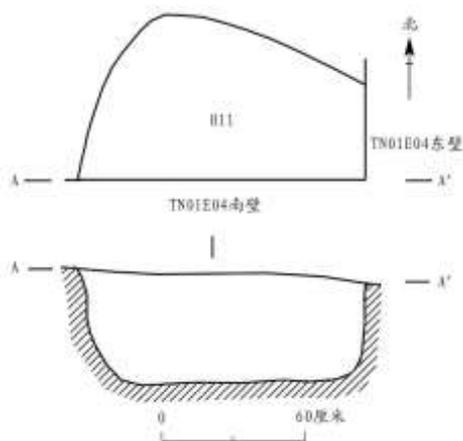


图九//H1 平、剖面图

(三) 房址

3 座，集中于北墩 TN20E14 探方周围。

F3 位于北墩 TN20E14 西侧中部，开口于(6)层下。房址形状呈圆角长方形，长 4、宽 3 米，面积约 13 平方米，东侧边际被破坏。厚约 20 厘米的红烧土碎块堆积叠压于居住面上。居住面有两层，上层呈砖红色，为黏土烧结而成，一体性强，厚 0.05 米；下层为黑灰色未烧结黏土，厚 0.07 米。F3 发现柱洞 8 个，平均深度 0.3 米，柱洞同时打破红烧土碎块堆积和居住面（图一二）。发掘过程中于相邻探方 TN20E16(7)层发现木骨遗物。F3 东侧堆积（TN20E14—TN20E22，TN20E18 为地势最低处）呈凹坑状，推测功能为房址内居住者抛弃生活垃圾场所。屋内堆积有红烧土碎块；少量陶片，以夹砂红陶为主，少量夹砂灰陶；1 件灰陶豆柄。



图一〇//H11 平、剖面图

(四) 灶

2 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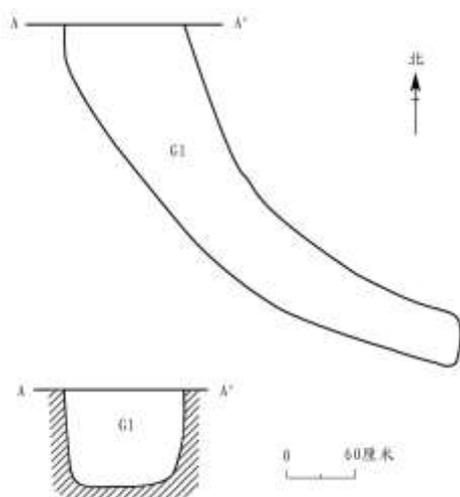
位于北墩西南角，开口于(6)层下，打破(7)层。呈勺状，长 0.8、宽 0.4 米，烧结的灶厚 0.04~0.06 米。火道与灶壁均为烧结红烧土，灶坑呈锅底状，灶内填黑灰色土，土质疏松，包含少量木炭粒、红烧土碎块（图一三）。

三、遗物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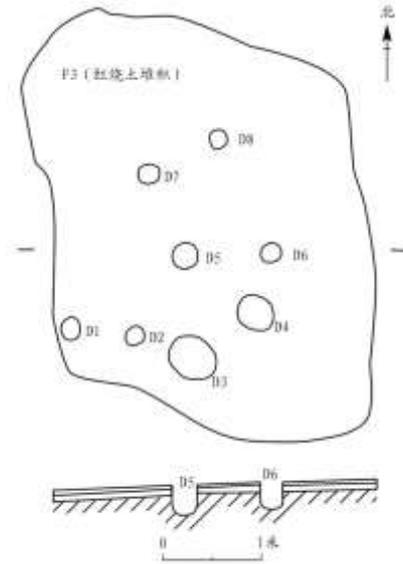
本次发掘出土遗物包括陶器、石器、铜器、陶冶铸工具，以及大量动植物遗存。陶器数量最多，初步修复 70 余件，还有大量鬲足及鼎足标本；铜器仅铜镞 1 件。

（一）史前时期遗物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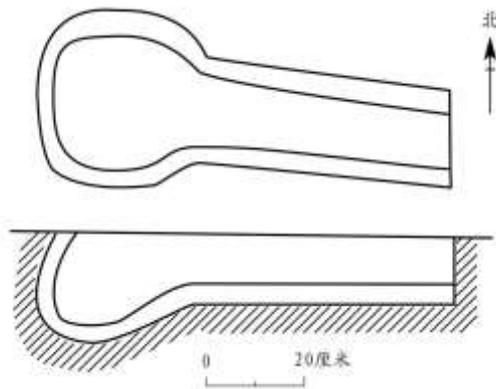
三板桥遗址地层的年代依照“地层中年代最晚遗物确定地层年代”原则，并结合碳十四测年结果，分为早、晚两期。值得注意的是：在部分西周晚期地层中，发现了一些史前时期特征的遗物。如：假腹豆残片与安徽铜陵师姑墩中期假腹豆 T37(9)：6^[1]形制类似，年代为中商时期；Aa 型正装宽扁鼎足与安徽禹会村遗址早期鼎足 JSK4：8^[2]、安徽城都遗址 T1(2)：6^[3]等类似，年代为新石器时代晚期；B 型侧装鼎足与禹会村遗址鼎足 JSK(2)：13^[4]、安徽尉迟寺遗址鼎足 H133：1^[5]、安徽青莲寺二期 A 型鼎足 T2(7)：68^[6]等形制类似，年代为新石器时代晚期；鸭形壶 TN21E16(6)：1 与上海马桥遗址 IITD101：16^[7]等形制类似，年代为新石器时代晚期。



图一一//G1 平、剖面图



图一二//F3 平、剖面图



图一三//Z1 平、剖面图

黑陶管状器 1 件。TN21E21(6) : 1, 泥质黑陶。细长管状, 器壁极薄, 有凸起竹节状转折。素面。残高 13.5 厘米 (图一四 : 1)。

黑陶豆柄 1 件。TN23E14(7) : 1, 泥质黑陶。豆盘残缺, 豆柄上部饰 3 道凸棱, 圈足残缺。残高 15.5 厘米 (图一四 : 2)。

假腹豆残片 1 件。TN01E04(3) : 3, 泥质灰陶。圆唇、宽折沿, 弧腹, 器腹部浅, 下部残缺。颈部饰两道凹弦纹。口径 14.7、残高 7.5 厘米 (图一四 : 3)。

鼎足 16 件, 依据装配型式分为 2 型。

A 型 9 件。正装鼎足, 依据鼎足形态分为 2 亚型。

Aa 型 6 件。正装宽扁鼎足，有刻槽。TN23E21(7)：6，夹砂红陶。宽扁形鼎足，足跟残缺，鼎足外侧饰 3 道竖向刻槽。残高 10 厘米（图一四：4）。TN23E21(6)：5，夹砂黑皮陶，红色陶胎。宽扁形鼎足，根部略有残缺，外侧饰 1 道竖向刻槽。残高 8.6 厘米（图一四：5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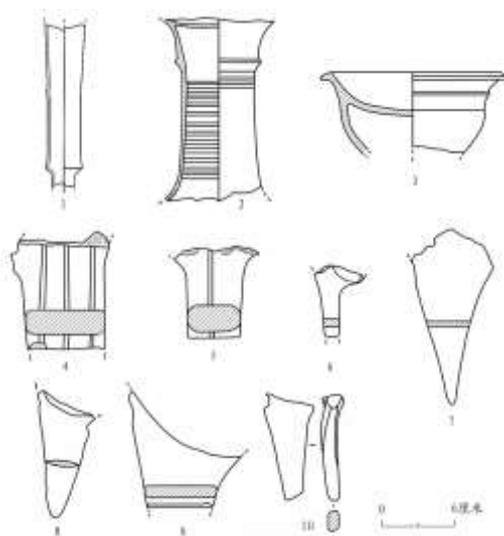
Ab 型 6 件。正装小型鼎足。TN21E21(6)：5，夹砂灰陶，柱状鼎足，横截面呈长方形，足跟部残缺。鼎足外侧有一竖向刻槽。残高 5.5 厘米（图一四：6）。

B 型 7 件。侧装鼎足。TN23E21(7)：4，夹砂红陶，宽扁状，上宽下窄，平面呈三角形，足跟部呈锥状。素面。残高 15.2 厘米（图一四：7）。TN20E21(6)：5，夹砂红陶，宽扁状，上宽下窄，平面呈三角形，足跟部呈锥状。素面。残高 11 厘米（图一四：8）。TN20E21(6)：4，夹砂红陶。宽扁形鼎足，根部残缺。无纹饰无刻槽。残高 9.6 厘米（图一四：9）。TN20E18(6)：15，夹砂红陶，扁状三角形足，上宽下窄，足顶部有一按窝。无纹饰。残高 9.5 厘米（图一四：10）。

圈足盘 1 件。TN01E04(3)：4，泥质黑皮陶，陶胎红色。圆唇，敞口，平折沿。斜弧腹内收，矮圈足。口径 72、器高 11.2 厘米（图一五：1）。

缸 3 件，均残。TN21E21(6)：7，夹砂灰陶。圆唇，直口，折沿垂直于器身，直腹，下腹残缺。颈部一圈凸起弦纹，有轮制痕迹。颈部以下饰竖向粗绳纹，并以多道凹弦纹间断，颈部以下饰一三角形凸钮，凸钮垂直于器身。口径 56、残高 17 厘米（图一五：2）。

鸭形壶 1 件。TN21E16(6)：1，夹砂灰陶。小口且短，口下向一侧斜出似鸭腹，尾部上翘近似直立，口下与尾部相连为一扁条状执手，平底，器腹较深。把手上饰有两种斜向绳纹，器身饰斜向间断绳纹，于腹部有两圈间断。底部、把手背部、尾部与把手下方器身均素面，纹饰被抹平。器长 17、宽 10、残高 9 厘米（图一五：3）。



图一四//出土史前时期陶器（一）

1. 黑陶管状器（TN21E21(6)：1）2. 黑陶豆柄（TN23E14(7)：1）3. 假腹豆残片（TN01E04(3)：3）4、5. Aa 型鼎足（TN23E21(7)：6、TN23E21(6)：5）6. Ab 型鼎足（TN21E21(6)：5）7—10. B 型鼎足（TN23E21(7)：4、TN20E21(6)：5、TN20E21(6)：4、TN20E18(6)：15）

杯 1 件。TN21E21(6) : 2, 夹砂红陶。上部残缺, 底部圈足外侈, 于底部高 3.5 厘米处有一圈凸起, 其下有一梯形扉棱。器物素面, 可见密集轮痕。残高 16.1 厘米(图一五: 4; 彩插四: 一)。

(二) 周代遗物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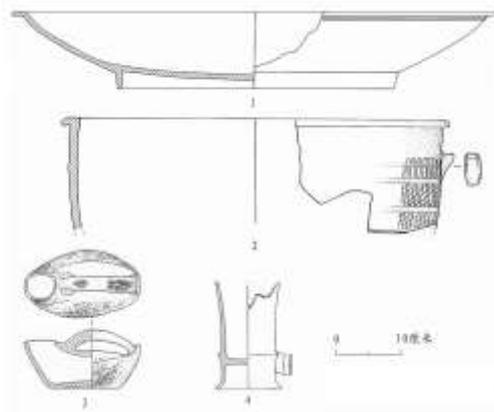
(1) 陶器

陶器数量众多、种类丰富, 器形有鬲、豆、钵、罐、盂、甗、盆、器盖等, 其他可见纺轮、陶拍、网坠、陶响球等。陶质以夹砂陶为主, 少量泥质陶; 陶色有红、黑、灰 3 种。纹饰以绳纹为最大宗, 另有附加堆纹、弦纹、方格纹、方格填线纹等(图一六)。

鬲 26 件, 依据肩部形态分为 5 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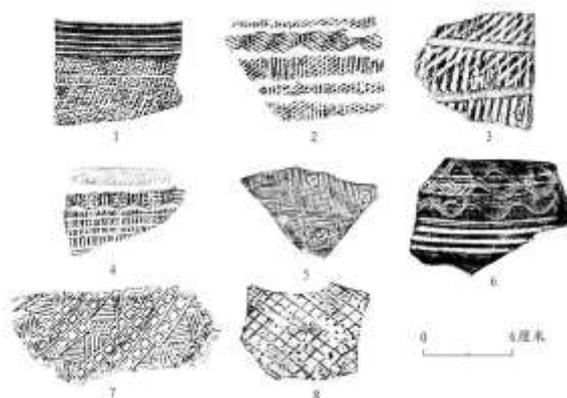
A 型 14 件。弧肩鬲。TN20E14(4) : 1, 泥质红陶, 器物底部呈现黑色, 疑似火烤痕迹。侈口, 圆唇, 卷沿, 矮裆, 锥状实足。自颈部下遍施竖向间断绳纹。口径 11.5、腹径 14.9、器高 12.1 厘米(图一七: 1)。TN20E19(4) : 4, 夹砂红陶。侈口, 尖圆唇, 卷沿, 裆部较高, 锥状实足。器身施竖向弦断绳纹, 于腹部饰弦使绳纹间断。口径 13.5、腹径 15、器高 10.5 厘米(图一七: 2)。TN23E20(4) : 1, 夹砂红陶, 器身附着黑色沉积物。侈口, 斜方唇, 卷沿, 裆较矮, 足跟部略残。器身自凸起以下饰竖向绳纹。口径 15.5、残高 13.3 厘米(图一七: 3)。TN22E16(4) : 2, 器身为夹砂灰陶, 足跟部为夹砂红陶。口沿微侈, 斜方唇, 高卷沿, 足跟较高, 柱状实足。器表饰竖向弦断绳纹, 肩部绳纹被轮压间断。口径 18、高 19.8 厘米(图一七: 4)。TN20E19(6) : 1, 泥质黑陶。侈口, 斜方唇, 卷沿, 腹部微弧, 足部呈乳袋状, 实足跟较短。器表饰竖向弦断绳纹。口径 17.6、腹径 17、高 13.5 厘米(图一七: 5)。TN21E20(4) : 1, 夹砂黑陶, 足跟部为夹砂红陶。侈口, 尖圆唇, 低折沿。颈部略微凹陷, 可见细密轮痕。腹部较浅, 足部残缺。腹部及以下饰竖向弦断绳纹, 颈部下方有一道弦纹, 足上方有两道轮压痕迹。口径 23、腹径 24.8、高 16 厘米(图一七: 6)。

B 型 4 件。圆肩鬲。TN21E15(3) : 1, 器身为夹砂灰黑陶, 足跟部为夹砂红褐陶。侈口, 圆唇, 折沿, 器腹较宽, 裆部较高。器表饰竖向绳纹直至足跟, 有间断, 颈部绳纹被抹平, 可见残余。腹部饰一圈附加堆纹, 宽 1.3 厘米, 堆纹上按压成竖向凹窝, 凹窝内饰横向绳纹。口径 21.1、腹径 26.3、高 20 厘米(图一七: 7)。TN20E19(4) : 3, 夹砂红褐陶。侈口, 方唇外斜, 折沿, 颈部内凹, 腹部较深, 足跟部缺失。器表饰弦断竖向绳纹, 于肩、腹部有 4 圈弦纹。足部有斜向绳纹与竖向绳纹交错形成交错绳纹。口径 17.9、腹径 20.1、残高 15.6 厘米(图一七: 8)。



图一五//出土史前时期陶器(二)

1. 圈足盘 (TN01E04(3) : 4) 2. 缸 (TN21E21(6) : 7) 3. 鸭形壶 (TN21E16(6) : 1) 4. 杯 (TN21E21(6) : 2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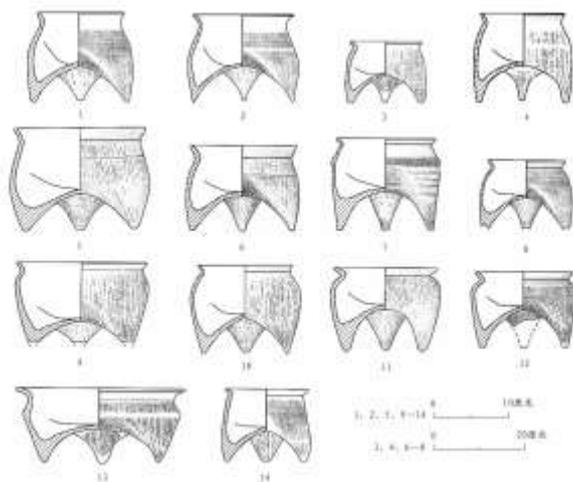


图一六//出土陶器纹饰拓片

1. 弦纹+弦断细绳纹 (TN20E18(7) : 14) 2、4. 附加堆纹+轮压间断绳纹 (TN19E20(4) : 3、TN19E20(4) : 2) 3. 轮压间断交叉粗绳纹 (TN21E21(4) : 9) 5. 方格填线纹 (TN22E20(3) : 9) 6. 水波纹+弦纹 (TN21E14F3 : 4) 7. 组合型纹饰 (TN21E17(3) : 16) 8. 方格纹 (TN20E18(3) : 13)

C型 4件。鼓肩鬲。TN20E18(7) : 10, 泥质黑陶。侈口, 斜方唇, 折沿, 鼓腹, 矮裆, 足部残缺。腹部较深。口沿施有一圈弦纹, 器身饰竖向绳纹。口径 16.8、腹径 17.9、残高 10.5 厘米 (图一七 : 9)。TN22E20(3) : 1, 夹砂红褐陶, 器身施黑色, 器足呈红色。侈口, 方唇, 折沿, 深腹, 腹部外鼓, 裆部较高, 锥状实足。腹部及以下通饰竖向绳纹。口径 12.5、腹径 15、器高 12 厘米 (图一七 : 10)。TN20E21(2) : 1, 夹砂黑陶, 足跟部为夹砂红陶。侈口, 尖唇, 折沿, 鼓腹, 腹部较浅, 锥状实足。足饰竖向绳纹。口径 14、腹径 15.8、器高 10.5 厘米 (图一七 : 11)。TN20E18(7) : 5, 泥质黑陶。侈口, 斜方唇, 折沿, 颈部微内凹, 鼓腹, 裆部较高, 柱状实足。肩部和颈部饰弦纹, 腹部饰弦断绳纹, 足部饰绳纹。口径 12.6、腹径 13.5、器高 9.5 厘米 (图一七 : 12; 彩插四 : 2)。

D型 3件。折肩鬲。TN22E18(4) : 4, 夹砂黑陶。侈口, 斜方唇, 卷沿, 折肩, 腹部较浅, 锥状实足, 实足较短。腹部及以下通饰弦断绳纹。口径 22、腹径 20.2、高 10.6 厘米 (图一七 : 13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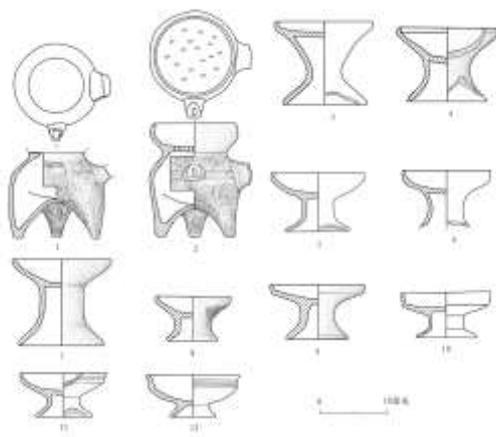


图一七//出土陶鬲

1—6. A型鬲 (TN20E14(4) : 1、TN20E19(4) : 4、TN23E20(4) : 1、TN22E16(4) : 2、TN20E19(6) : 1、TN21E20(4) : 1) 7、8. B型鬲 (TN21E15(3) : 1、TN20E19(4) : 3) 9—12. C型鬲 (TN20E18(7) : 10、TN22E20(3) : 1、TN20E21(2) : 1、TN20E18(7) : 5) 13. D型鬲 (TN22E18(4) : 4) 14. E型鬲 (TN21E19(4) : 1)

E型1件。直肩鬲。TN21E19(4) : 1, 夹砂红褐陶。侈口, 折沿, 圆唇, 腹部平直, 裆部较高, 足跟部略残。器身饰间断绳纹, 于腹部和足部上方有两圈间断, 足部绳纹被抹平。口径 11.5、腹径 11.9、残高 9.6 厘米 (图一七: 14)。

盃 5 件。TN20E18(7) : 1, 单体盃, 似鬲。泥质黑陶。口部微残, 内颈部有凸起, 鼓腹, 高弧裆, 柱足较矮。腹部设有一流一把, 近似直角。槽形流, 斜向上 45°, 约 2 厘米, 较完整, 把手残缺。颈部素面, 器表饰间断绳纹, 腹部上方有两圈间断。口径 8.2、腹径 13.3、高 12.8 厘米 (图一八: 1)。TN20E18(7) : 7, 联体盃。上部为甑形, 下部为鬲形。泥质黑陶, 上部敛口、方唇、斜弧腹, 底部椭圆形篦孔 17 个, 至少 4 个篦孔未贯通不规则, 篦孔周边粗糙未磨平, 有明显凸起, 应为戳篦子的痕迹。下腹部鼓出, 弧裆偏矮, 柱足较高, 腹部有一流一把, 流把之间近似直角, 流口略残, 管状流, 把手残缺。上部器身饰有刻划和戳印纹样, 下部器表遍布, 纵向弦断绳纹, 腹部有 3 圈刻划间断。口径 11.9、腹径 13.5、高 17.2 厘米 (图一八: 2; 彩插四: 3)。



图一八//出土陶盃、豆

1. 单体盃 (TN20E18(7) : 1) 2. 联体盃 (TN20E18(7) : 7) 3—5. Aa型豆 (TN20E13(6) : 1、TN20E17(6) : 1、TN20E17(6) : 2) 6. Ab型I式豆 (TN20E18(7) : 8) 7. Ab型II式豆 (TN20E14(5) : 1) 8. Ab型III式豆 (TN21E18(3) : 2) 9. B型I式 (TN20E19(6) : 2) 10. B型II式 (TN21E18(3) : 3) 11. C型I式 (TN20E16(6) : 1) 12. C型II式 (TN20E19(4) : 2)

豆 14 件, 依据柄部特点分为 3 型。

A 型 8 件。粗柄豆, 依据口沿特点分为 2 亚型。

型件。敛口, 泥质黑陶。方唇, 斜腹角度偏小, 浅盘, 柄自上而下由粗渐细, 圈足偏大。通体素面光洁。口径 14.9、底径 12.4、高 12.5 厘米 (图一八: 3)。TN20E17(6) : 1, 夹砂红陶。圆唇, 斜腹, 柄较粗, 圈足偏大。素面。口径 14.8、底径 11.6、高 11.2 厘米 (图一八: 4)。TN20E17(6) : 2, 泥质灰陶。方唇, 口沿内折, 弧腹, 盘较深, 圈足偏大。通体素面光洁。口径 13.8、

底径 9.5、高 8.8 厘米（图一八：5；彩插四：4）。

型件。敞口。依据柄部、喇叭形圈足特点分为 3 式。

I 式 1 件。喇叭状粗柄。TN20E18(7)：8，夹砂灰陶，口沿表面呈现黑色。敞口幅度较小，大方唇，弧腹，大平底，短柄偏粗，圈足残缺。素面，器表粗糙。口径 12.9、残高 8.2 厘米（图一八：6）。

II 式 1 件。高粗直柄。TN20E14(5)：1，夹砂灰陶。敞口，斜弧腹，浅豆盘，粗柄偏高，圈足偏大。素面，略粗糙，圈足内可见轮痕。口径 15.7、底径 12.3、高 12.5 厘米（图一八：7）。

III 式 3 件。矮粗柄。TN21E18(3)：2，夹砂红陶，表面有黑色素沉积。敞口幅度较小，平底，豆盘略深，斜腹，短粗柄，矮圈足。素面。口径 11.1、底径 7.9、高 6.4 厘米（图一八：8）。

B 型 3 件。折沿豆，依据折沿特点分为 2 式。

I 式 2 件。矮折沿，近直。TN20E19(6)：2，泥质黑陶。微侈近直，方唇，斜腹，浅盘，平底，短柄偏细，矮圈足。素面，在圈足内可见轮痕。口径 13.5、底径 8.7、高 8.3 厘米（图一八：9）。

II 式 1 件。高折沿，直口。TN21E18(3)：3，泥质黑陶，部分地区红褐色胎露出。方唇内斜，直口，高折沿，斜腹，大平底，粗短柄，矮圈足。素面。口径 13.1、底径 9.2、高 6.8 厘米（图一八：10）。

C 型 3 件。仿原始瓷豆，依据豆柄形态分为 2 式。

I 式 1 件。短豆柄。TN20E16(6)：1，泥质红陶。直口微敛，方唇，折腹，豆盘较浅，近平底、粗短柄、矮圈足。素面，折腹上方有内凹。口径 12.8、底径 8.6、高 6.5 厘米（图一八：11）。

II 式 2 件。矮圈足豆。TN20E19(4)：2，原始瓷质。侈口，方唇略斜，唇上呈现凹槽状，宽折沿，折腹，圜底，豆盘较深，短柄，喇叭状矮圈足。口沿下 6 道凹弦纹，可见密集轮制痕迹，豆盘底部有 3 圈较粗的凹弦纹。口径 13.7、底径 6.9、高 6.2 厘米（图一八：12）。

罐 9 件，均残。TN22E14(2)：3，罐口沿。灰色硬陶。方唇外侈，小口鼓腹折肩，肩上可见一圆饼状附耳，两侧再贴塑两个泥片。颈部饰两圈弦纹，肩部饰 4 圈弦纹。（图一九：1）。TN21E17(3)：8，釜耳，夹砂灰陶。环形耳，贴塑痕迹明显，耳身内凹，两侧翘起（图一九：2）。TS04E20(2)：1，罐口沿。泥质红陶。侈口，斜方唇，高卷沿，斜肩。口部饰竖向绳纹，纹饰较浅，颈部以下饰窗格纹。口径 20、残高 13 厘米（图一九：3）。TN20E18(4)：3，夹砂灰陶。侈口，圆唇，高卷沿，鼓肩，腹部残缺。颈下饰绳纹，并以多道浅凹弦纹间断，肩部抹平。残高 10.5 厘米（图一九：4）。

钵 7 件，依据腹部及口部形态分为 3 型。

A 型 3 件。弧腹钵。TN21E18(6)：1，泥质黑陶。口沿内折，方唇，折肩，弧腹，平底微内凹。器表饰竖向间断绳纹。与肩部下方有一圈 2 厘米的间断带，其中可见明显轮痕。口径 9、底径 6.9、高 6.2 厘米（图一九：5）。

B 型 3 件。鼓腹钵。TN20E18(7)：9，泥质灰黑陶。口沿内折，尖唇，斜腹，平底微凹。器身饰竖向绳纹，器底素面。口径 8.8、底径 7.1、高 5.7 厘米（图一九：6）。

C 型 1 件。子母口钵。TN06E04(3) : 1, 夹砂黑陶。尖唇, 敛口, 平底, 腹较深。器表饰竖向绳纹, 口沿下绳纹抹平。口径 11.5、腹径 13.2、高 7.2 厘米 (图一九 : 7)。

器盖 12 件, 依据形态及捉手形态分为 2 型。

A 型 6 件。覆钵形器盖, 按捉手形状又分为 2 亚型。

Aa 型 2 件。圆饼状捉手。TN21E22(5) : 1, 夹砂灰陶。捉手较矮, 斜腹无弧度, 腹部较深, 盖口外侈。通体素面无纹饰。口径 12.6、高 4.2 厘米 (图一九 : 8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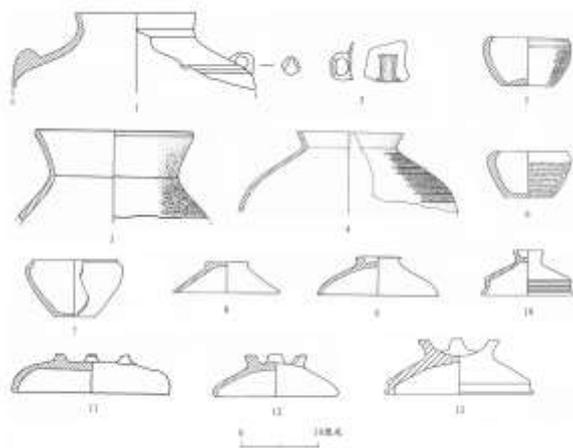
Ab 型 4 件。圈足状捉手。TN02E05(2) : 1, 泥质红陶。捉手较矮, 外侈。器腹深, 腹部略折, 盖口微侈, 圆唇。口径 14.9、高 6.1 厘米 (图一九 : 9)。TN21E18(3) : 1, 硬灰陶。高圈足状捉手, 斜腹直折为盖口沿, 盖口圆唇外侈。口沿上部饰细密弦纹。口径 12、器高 6 厘米 (图一九 : 10)。

B 型 6 件。覆盘形器盖, 三钮状捉手。TN01E04(3) : 2, 泥质黑灰陶。顶部近平底, 钮呈柱状。弧腹较浅, 盖口内折, 斜方唇。素面。口径 16.8、高 5.7 厘米 (图一九 : 11)。TN20E19(3) : 1, 夹砂红陶。表面黑衣部分脱落。钮间距较小, 钮向外略有折曲且较矮。弧腹较浅, 盖口呈直口略内敛。顶部为圆底。素面。口径 16.1、器高 5.6 厘米 (图一九 : 12)。TN22E18(3) : 2, 泥质黑皮陶, 红色陶胎。残余两钮, 钮向外略有折曲且较高。弧腹, 折沿, 盖口外侈近平。素面。口径 19.5、器高 7.1 厘米 (图一九 : 13)。

盆共 2 件, 均残。TN20E18(3) : 12, 夹砂红陶。侈口, 斜方唇, 卷沿, 轻微折肩, 斜弧腹, 下腹残缺。口沿及肩部以下饰绳纹, 肩部以下绳纹还以浅凹弦纹间断。残高 11 厘米 (图二〇 : 1)。TN20E18(4) : 18, 夹砂红陶。侈口, 圆唇, 卷沿, 口部抹平, 折肩内收。口部有细密轮痕, 颈及以下饰竖向绳纹, 腹部绳纹以浅凹弦纹间断。残高 11.5 厘米 (图二〇 : 2)。5

甗 5 件, 不见完整器, 仅见口沿及甗腰。TN20E18(3) : 1, 夹砂灰陶, 仅存腰部, 束腰, 饰一圈带凹窝附加堆纹, 其余位置饰竖向绳纹。残高 8.5 厘米 (图二〇 : 3)。TN20E18(6) : 40, 夹砂黑陶。仅存腰部, 束腰, 饰一圈拍印纹, 腰部以下饰竖向绳纹。残高 12 厘米 (图二〇 : 4)。

陶拍 1 件。TN22E18(4) : 2, 夹砂灰陶。平面近似椭圆, 顶部和尾部上翘成钮, 钮部残缺。上饰绳纹, 钮下绳纹被磨平。长 6.6、宽 4.1、残高 2.1 厘米 (图二〇 : 5)。



图一九//出土陶罐、钵、器盖

1、3、4. 罐残片 (TN22E14(2) : 3、TS04E20(2) : 1、TN20E18(4) : 3) 2. 鬲耳 (TN21E17(3) : 8) 5. A型钵 (TN21E18(6) : 1) 6. B型钵 (TN20E18(7) : 9) 7. C型钵 (TN06E04(3) : 1) 8. Aa型器盖 (TN21E22(5) : 1) 9、10. Ab型器盖 (TN02E05(2) : 1、TN21E18(3) : 1) 11—13. B型器盖 (TN01E04(3) : 2、TN20E19(3) : 1、TN22E18(3) : 2)

陶响球 1件。TN20E18(7) : 6, 器身成球状, 内为泥塑形, 空腹, 外附有褐色陶片, 混成一体。器身上部有开口, 直径约 0.8 厘米。内部有两小球状物品, 直径大于开口, 摇动可发声。球直径约 3.8 厘米 (图二〇 : 6)。

纺轮 7件。TN01E01(4) : 4, 圆饼状。泥质灰陶。素面。略有残缺, 穿孔居中。孔直径 0.3 厘米。截面为梯形, 上直径为 2.7、底径为 3.1 厘米 (图二〇 : 7)。TN01E02(2) : 1, 算珠状。泥质红陶。素面。穿孔居中。孔直径 0.5, 上下底直径 2、腹径 3.6 厘米, 截面为六边形 (图二〇 : 8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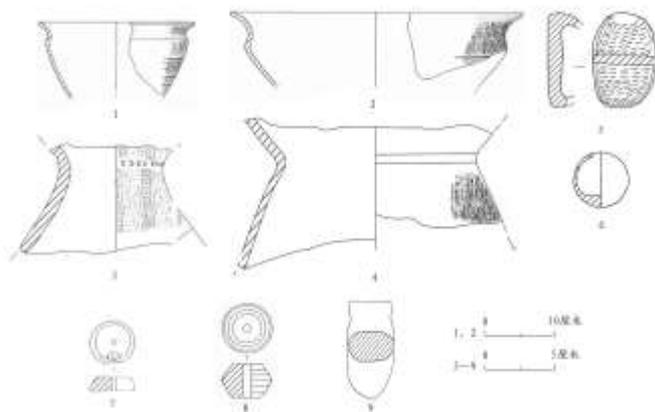
网坠件, 夹砂红陶。陀螺状, 顶部内凹, 上部有一圈刻槽, 下部内收为圆钝。下部略有残缺。残高 7.3、直径 3.4 厘米 (图二〇 : 9)。

(2) 石器

钺 2件。

无穿孔钺 1件。TN20E15(2) : 1, 绿松石质。器型较小。刃部略有残缺, 通体磨光。双面直刃。高 2.4、最宽 4、最厚 1 厘米 (图二一 : 1)。

穿孔钺 1件。TN20E18(3) : 1, 青色石质, 外包乳白色石皮。平面略成正方形, 穿孔居中, 管钻对钻而成, 刃部残缺。通体磨光。残长 10.4、残宽 9.9、厚 0.4 厘米。钻孔直径 2.2 厘米 (图二一 : 2)。



图二〇//出土周代陶器

1、2. 盆 (TN20E18(3) : 12、TN20E18(4) : 18) 3、4. 甗 (TN20E18(3) : 1、TN20E18(6) : 40) 5. 陶拍 (TN22E18(4) : 2) 6. 陶响球 (TN20E18(7) : 6) 7、8. 纺轮 (TN01E01(4) : 4、TN01E02(2) : 1) 9. 网坠 (TN22E16(3) : 3)

鏃 9 件。分为有段、无段 2 型。

A 型 3 件，有段鏃。TN06E06(4)：2，青灰色花岗岩制成。扁平状，平面呈长方形。平顶，上端有段，单面直刃，刃部有疤痕，通体磨光。长 5.7、宽 2.3、厚 1.3 厘米（图二一：3）。

B 型 6 件，无段鏃，又依形状分为 2 亚型。

Ba 型 3 件。扁平近似方形。TN22E16(3)：2，灰白色砂岩制成。单面直刃。长 9.6、宽 5.5、高 0.3 厘米（图二一：4）。

Bb 型 3 件。厚重长方形。TN20E17(2)：1，褐色花岗岩制成。通体磨光，单面弧刃，刃部残缺，平面呈梯形，上窄下宽。残长 8.3、上宽 2.2、下宽 4、厚 1.1 厘米（图二一：5）。

斧 6 件。TN01E03(2)：1，青色花岗岩制成。扁平状，平面成长方形，顶部和刃部略有残损，顶部残留半个直径 1 厘米的穿孔，双面成刃，器身中部偏上有一圆润凹窝。通体磨光。残长 11.1、宽 6、厚 0.5 厘米（图二一：6）。

凿 2 件。TN20E16(7)：3，青灰色花岗岩制成。底部磨光，圆润粗钝。平面成直角梯形，顶部为直边，底部为斜边。长 7.2、宽 3.4、厚 1.2 厘米（图二一：7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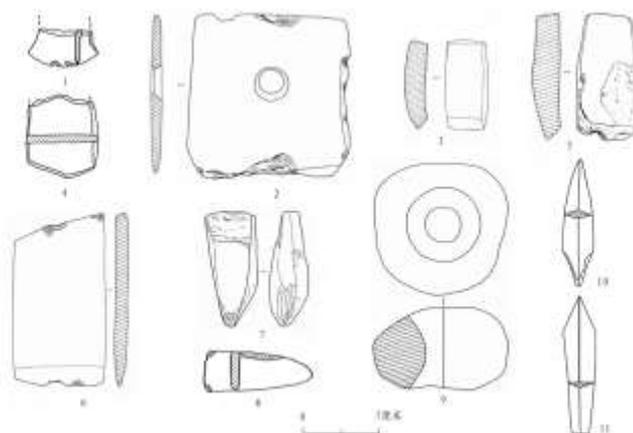
镰 1 件。TN22E16(4)：1，青灰色花岗岩制成。弧背弧刃，刃部无锯齿。通体斜向磨光，可见磨痕。刃部和背部有残缺。残长 7.1、宽 2.3、厚 0.4 厘米（图二一：8）。

环状石器 1 件。TN21E19(6)：2，外部不规则，略成椭圆，中部钻孔面光滑平整。榫钻，对钻而成。直径 8.5、钻孔直径 4、最厚约 4.3 厘米（图二一：9）。

镞 3 件。TN01E01(3)：1，红褐色花岗岩制成。器身平整光滑，三棱镞，无外伸翼，脊部凸起明显，三条棱即成刃，铤细于器身，与镞身分界明显。截面为菱形。长 8.4、宽 2.1 厘米（图二一：10）。

(3) 铜器

镞 1 件。TN19E18(7)：1，黄铜质地。无翼，锋及侧刃尖锐，脊高凸，无铤，截面为三角形。长 9.1、宽 2.2 厘米（图二一：11）。



图二一//出土石器、铜器

1. 无穿孔石钺(TN20E15(2):1) 2. 穿孔石钺(TN20E18(3):1) 3. A型石铤(TN06E06(4):2) 4. Ba型石铤(TN22E16(3):2) 5. Bb型石铤(TN20E17(2):1) 6. 石斧(TN01E03(2):1) 7. 石凿(TN20E16(7):3) 8. 石镰(TN22E16(4):1) 9. 环状石器(TN21E19(6):2) 10. 石箭镞(TN01E01(3):1) 11. 铜箭镞(TN19E18(7):1)

(4) 陶冶铸工具

冶铁工具 1 件。TN06E05(2):2, 盃形坩埚, 粘土制成, 内层烧结坚硬, 外层部分脱落。厦门大学考古人类学实验中心、厦门大学分析测试中心使用 SEM-EDS 分析方法(扫描电子显微镜和 X-射线能谱)对坩埚内残留物进行分析, 推测残留物为铁矿渣乃至铁单质, 进而推测该器物用途为冶铁。高 15.6、外径 11.5、内径 3.5 厘米(彩插四:5)。

(四) 其他

经初步鉴定, 三板桥遗址出土猪骨标本 39、狗骨标本 11、牛骨标本 2、鹿骨标本 5 件, 其他大中型哺乳动物骨骼标本 11、鸟骨标本 2、田螺标本若干件, 以及炭化稻标本、炭化粟标本、甜瓜籽等大量植物遗存(图二二、二三)。部分动物骨骼可见切割、烧烤痕迹。遗址北墩(7)层及以下为湖沼淤泥堆积, 属于饱水环境, 利于动植物遗存的保存。动植物遗存集中出现于地势较低的 TN20E18(7)、(8)层湖沼淤泥土中, 亦为三板桥遗址北墩聚落环境提供了佐证: 三板桥遗址居民居住在台型遗址边缘, 将食余垃圾投入台墩中部地势较低的静水湖沼(池塘)中。饱水堆积为草编器提供了良好的保存环境, 三板桥遗址出土 3 件草编器, 均为筐型(彩插四:6)。

四、结语

(一) 文化面貌与年代

三板桥遗址地层堆积较厚, 文化内涵丰富, 是一处典型的江淮地区周代台型聚落遗址。陶器质地以夹砂陶为主, 泥质陶数量较少, 亦有一定数量的印纹硬陶; 陶色以红褐色占主流, 黑陶次之, 灰陶较少; 绳纹始终为主要纹饰, 见于多种器形, 其他纹饰较少; 器形丰富, 主要组合为鬲、豆、罐、钵等。遗址的文化面貌呈现出多样性, 但器类组合呈现出较强的稳定性, 始终为鬲、豆、罐、钵的组合。遗址延续时间内器形的变化轨迹较为清晰, 陶鬲高足由锥状足、矮柱足向高柱足发展, 与同时期其他地区陶鬲发展轨迹一致。遗址中出土的折肩鬲, 是周式鬲在江淮地区的变体, 被称为“淮式鬲”^[8]; 鬲式盃、三钮型器盖、折肩盆为代表的陶器群, 属于江淮地区的土著文化因素; 仿原始瓷豆的硬陶豆具有来自下游的吴文化因素; 假腹豆、陶缸具有商文化因素。遗址受周文化因素影响较弱, 遗址延续时间内始终以本地区土著文化因素为主流。



图二二//出土炭化水稻（北墩(6)层）

根据地层关系和遗物特征，可将三板桥遗址地层堆积分为早、晚两个时期，早期典型地层包括 TS04E20(3)、TN01E01(3)、TN01E02(4)、TN01E02(5)、TN20E18(5)、TN20E18(6)、TN20E18(7)层及 F3、G1、Z1 等。晚期包括 TS04E20(2)、TN01E02(2)、TN20E18(2)、TN20E18(3)、TN20E18(4)层及 H1、H5、H6 等。将各层出土陶器形制特征和碳十四测年结果（表一）比较对应，进而作地层年代推定，三板桥遗址早期地层堆积为西周晚期，晚期地层堆积为春秋早期。



图二三//出土动物骨骼

1. 猪下颌骨（TN20E16(8)：SBQb13)
2. 狗下颌骨（TN20E18(7)：SBQb19-4)
3. 牛胫骨（TN19E18(8)：SBQb51)
4. 梅花鹿角（TN21E18(6)：SBQb52)
5. 猪脊椎（TN20E18(7)：SBQb35)
6. 狗胫骨（TN20E18(7)：SBQb54)

三板桥遗址出土 C 型鬲 TN20E18(7)：5，与安徽霍邱堰台第三期 Ea 型 II 式鬲 T0710(7)：1 形制类似，Aa 型陶豆 TN20E17(6)：2 与霍邱堰台第三期 T0809(5)：2 形制类似，年代为江淮地区西周晚期至春秋早期^[9]；折肩盆 TN20E18(4)：18 与六安堰墩 T408(5)：30 形制类似^[10]，鬲形盃 TN20E18(7)：1、TN20E18(7)：7 与安徽庐江大神墩 T323(3)：1、T322(3)：1 形制类似，年代为西周晚期或更晚^[11]。综上所述，庐江三板桥遗址属于西周晚期至春秋早期的江淮地区台型遗址。

（二）遗址的形成与废弃

三板桥遗址边缘较高而中心较低。如北墩边缘地层最厚处达 4.8 米，台墩中部地层则较薄，可知遗址初建时地形并非为台墩状，属人为堆筑而成；遗址边缘地层较厚，遗址中心地层较薄，这一现象广泛见于江淮地区的周代台型遗址中。对比霍邱堰台与三板桥遗址环境及地层情况，两者存在较大的相似性：四周高、中间低，居民生活区集中于台墩边缘，生活区地层较厚且反复叠压，台地外侧存在静水湖沼堆积以及壕沟。故推测江淮地区周代居民本邻水而居，距今 2700 年时，随着气候变暖，湖沼水位上升，居民不断筑高遗址周边，但随着水域面积的扩大最终还是不得不放弃台型遗址^[12]。

（三）小结

庐江县周代遗存原有相关工作较少，三板桥遗址以及同期“引江济淮”文物保护工程相关遗址的发掘面积大、成果丰富，填补了这一方面的空白，为深入研究本地区的周代考古学文化补充了系统、丰富的资料；台型遗址的形态和分布具有鲜明的地方特色，聚落内部有分区、聚落间联系紧密，为研究两周之际江淮地区地方聚落结构提供了资料。较为多样的文化面貌和清晰的器物发展脉络，亦对研究“南淮夷”“群舒”等问题具有重要的学术价值。

参考文献:

- [1]安徽省文物考古研究所:《安徽铜陵县师姑墩遗址发掘简报》,《考古》2013年第6期。
- [2]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、安徽省蚌埠市博物馆:《蚌埠禹会村》,科学出版社2013年。
- [3]北京大学考古学系商周组、安徽省文物工作队:《安徽省霍邱、六安、寿县考古调查试掘报告》,《考古学研究(三)》,科学出版社1997年。
- [4]同[2]。
- [5]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:《蒙城尉迟寺——皖北新石器时代聚落遗存的发掘与研究》,科学出版社2001年。
- [6]同[3]。
- [7]上海市文物管理委员会:《马桥——1993-1997年发掘报告》,上海书画出版社2002年。
- [8]a.王迅:《东夷文化与淮夷文化研究》,北京大学出版社1994年,第115页; b.高广仁、邵望平:《析中华文明的主源之一——淮系文化》,《东方考古(第一集)》,科学出版社2004年,第14页。
- [9]安徽省文物考古研究所:《霍邱堰台——淮河流域周代聚落发掘报告》,科学出版社2010年,第369-379页。
- [10]a.安徽省文物考古研究所、六安市文物管理所:《安徽六安市堰墩西周遗址发掘简报》,《考古》2002年第2期; b.王峰:《淮河流域周代遗存研究》,安徽大学博士研究生论文,2011年。
- [11]安徽省文物考古研究所、庐江县文物管理所:《庐江大神墩遗址发掘简报》,《江汉考古》2006年第2期。
- [12]杨晓燕、石军民、夏正楷:《堰台遗址古环境背景及其对人类活动的影响》,《霍邱堰台——淮河流域周代聚落发掘报告》,科学出版社2010年,第416-422页。

安徽庐江三板桥周代遗址出土遗物



1. 陶杯(TN21E21⑥ 2)



2. 陶鬲(TN20E18⑦ 5)



3. 陶盂(TN20E18⑦ 7)



4. 陶豆(TN20E17⑥ 2)



5. 盂形埴圜(TN06E05②:2)



6. 草编器